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111 年度裁判增能講習會申辦計畫暨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111 年裁判盃羽球聯誼賽

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年○○月○○日體總業字第○○○○○○號函備查

- 一、依據：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制度章則第九點第一項規定辦理。
- 二、目的：為培育國內運動裁判菁英人才，提倡全民體育，推廣羽球運動，加強裁判技能水準、增進裁判技術。
- 三、指導單位：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 五、協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 六、講習日期：民國 111 年 12 月 10 日(六)，(7小時)。
- 七、講習地點：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67號)

裁判盃地點：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晚宴地點：鉅星匯國際宴會廳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新生北路二段28號2樓)。

- 八、參加對象及資格：已取得羽球相關裁判證照之專業人員
- 九、報名方式：以網路報名方式

網路報名：請填寫 Google 表單 <https://forms.gle/YC2V3rH4WiHrcTpA7>

※若是報名增能講習者必須再填寫紙本報名表(附表二)，報名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掛號方式郵寄。

郵寄住址：23145 新北市新店區寶興路42巷7號9樓

裁判組 胡桂花 小姐收

連絡人：吳麗華 小姐 0935-213-712

胡桂花 小姐 0963-002-854

- 十、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25 日截止。

- 十一、報名費用：每位新台幣：

1. 增能講習(NTD1,000)參加增能講習者不得參加球敘
2. 增能講習+餐敘(NTD2,000)參加增能講習者不得參加球敘
3. 球敘(NTD1,000) [13:00開始]
4. 球敘+餐敘(NTD1,000)
5. 餐敘(NTD1,000) [18:00]

6. 餐敘+攜眷(NTD2,000【眷1人1000元計】)

1. 戶名:胡桂花

帳號:0081-765-667526 (合作金庫銀行/北新分行)

2. 郵寄地址:

23145 新北市新店區寶興路42巷7號9樓

裁判組 胡桂花 小姐收

3. 請勿劃撥、請勿ATM轉帳

4. 匯款時，請註明匯款人姓名。

十二、增能報名繳交資料：將下列資料浮貼或檢附於紙本報名表內。

1. 匯款單影印本。
2. 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3. 裁判證(正、反面影印本)。

十三、課程內容：如附表(課程時間及師資安排如有異動，主辦單位保有更動權益)。

十四、授課講師資歷：如附表(課程時間及師資安排如有異動，主辦單位保有更動權益)。

十五、其他注意事項：

1. 參加講習人員，請隨身攜帶裁判證，以便查證登錄講習記錄。
2. 講習期間無故缺課者，視同未參加講習。
3. 課程進行中請勿錄音及錄影，如有課程需要錄影請事先徵詢講師同意。
4. 講習期間提供茶水、午膳，為響應環保請學員自備環保杯。
5. 課程時間及師資安排如有異動，主辦單位保有更動權益。
6. 參與講習之學員由本會授予結業證書。
7. 資料不齊者(如報名表、匯款單、身分證及裁判證正、反面影印本)，一律退件不予以受理報名，受理完成報名後，所繳報名費，如無正當理由，無故缺席者，一律不予退費。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111 年度裁判增能講習會課程表

日期 時間	111 年12 月 10 日 (星期六)	備註
07:30-08:00	報到、開訓	
08:00-08:50	性別平等教育 講師：	
09:00-09:50	專項運動規則 羽球規則深究 講師：張文蔚	
10:00-10:50	專項運動規則 羽球規則深究 講師：張文蔚	
11:00-11:50	專項運動規則 羽球規則深究 講師：張文蔚	
12:00-12:50	用餐&午休	
13:00-13:50	專項運動裁判 裁判指引 講師：周育震	
14:00-14:50	專項運動裁判 裁判指引 講師：周育震	
15:00-15:50	專項運動裁判 裁判指引 講師：周育震	
16:00	結訓	

備註：課程時間及師資安排如有異動，主辦單位保有更動權益。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111 年度裁判增能講習會報名表

中文姓名		出生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身分字號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最高學歷		膳 食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服務單位		現任職務	
原證照等級	級 證號:	是否公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假 收件地址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 電話	
E-MAIL			
身 份 證 浮 貼 (正、反面影印本)			
裁 判 證 浮 貼 (正、反面影印本)			
匯 款 單 浮 貼 (影印本)			